

成都信息工程大学 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工作方案

为迎接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确保我校评估工作目标的实现，根据《教育部关于开展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的通知》（教高〔2013〕10号）以及四川省教育厅关于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工作部署，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评建结合、重在建设”的方针；突出内涵建设、突出特色发展；强化办学合理定位，强化人才培养中心地位，强化质量保障体系建设，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二、工作目标

1.加强内涵建设。通过审核评估，进一步完善学校的办学功能，改善办学条件、加强教学基本建设、提高教学质量、规范教学管理、建立健全教学质量保障体系。

2.巩固教学中心地位。通过审核评估，进一步巩固以人才培养为核心的理念，使领导重视教学、经费优先教学、政策倾斜教学、舆论导向教学、科研促进教学，突出以学生为本，使评估成果惠及广大学生。

3.统一思想转变观念。通过审核评估，使全校师生员工正确认识审核评估，明确评估是国家的需要、社会需要、学校自身发展需要，本次评估是用自己的尺子量自己，是对日常办学工作的体检、诊断、把脉。

4.全面提高教育教学水平。通过审核评估，查找不足补漏点，切实解决教学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凸显特色出亮点，梳理出一套好做法、好经验，形成一批好成果，全面提高本科教学水平和质量。

5.扩大学校的知名度。通过审核评估，努力将特色亮点、好的成果、好的做法展示出来，并以此为契机，扩大学校美誉度和知名度。

三、工作原则

坚持主体性、目标性、多样性、发展性和实证性五项基本原则。

1.主体性原则是以自我评估、自我检验、自我改进、自我提高为主，结合日常工作加强建设，不断完善办学功能；

2.目标性原则是以注重办学定位和人才培养目标为导向，关注人才培养的目标实现度；

3.多样性原则是注重学校办学和人才培养的多样化，突出体现自身的特色；

4.发展性原则是注重内部质量标准、质量保障体系和长效机制的建立，关注内涵的提升和质量的持续提高；

5.实证性原则是注重事实和数据、材料的真实性。

四、评估范围

根据《教育部关于开展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的通知》（教高〔2013〕10号），审核评估范围包括6+1个审核项目，涉及定位与目标、师资队伍、教学资源、培养过程、学生发展、质量保障6个项目和1个学校自选特色项目，包含24个审核要素、64个审核要点。

五、评估重点

审核评估取消了评价等级，重点考察以下6个方面内容：

1.考察人才培养目标与社会需求的适应度，人才培养方案与人才培养目标的符合度；

2.考察教师和教学资源对人才培养的保障度（其中师资队伍数量与结构、教师队伍建设规划和实施情况、教学经费投入为重中之重）；

3.考察教学质量保障体系运行的有效度；

4.考察学生学习效果与培养目标的达成度，学生和用人单位的满意度；

5.考察学校党政领导重视本科教学、落实本科教学中心地位的措施及成效，考察人事、财务、总务、后勤、资产等部门保障及服务教学的情况；

6.考察高校上一轮评估存在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

六、核心任务

撰写自评报告。学校按照审核评估范围撰写写实性报告。报告要求在8万字以内呈现学校办学理念、人才培养理念及取得的成效，对存在的问题分析透彻并达到三分之一的篇幅。

填报全国高校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数据。数据库包括7大类数据、69个详细表格、560个数据指标，涉及学校方方面面的情况。数据库系统在分析整合数据的基础上，生成《数据分析报告》，该报告是专家开展评估的重要支撑。

梳理评估工作材料。评估工作材料包括三个方面：教学档案、支撑材料和专家评估案头材料；教学档案是学校教学管理、教学运行的材料，是学校日常工作的见证；支撑材料是佐证自评报告的材料；专家评估案头材料是方便专家进校考察工作的引导性材料。

七、组织机构

为切实加强对评估工作的领导，扎实、优质、高效完成审核评估工作，学校成立审核评估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专题工作组等相关组织机构。

（一）领导小组

组长：赖廷谦、周激流

副组长：敬枫蓉、倪鸣、余万伦、于世祥、贺盛瑜、向武、何建新

组员：教务处、党政办公室、发展规划处、组织人事处、宣传统战部、学生工作处、招生就业处、计划财务处、教师教学发展中心、高等教育研究所、科技处、国际交流合作处、资产管理处、校地合作处、信

息中心、校团委、后勤管理处、图书馆主要负责人及各教学单位院长（主任）。

工作职责：

- 1) 研究制定全校本科教学审核评估工作的方针、政策。
- 2) 统筹调配人员及经费，部署全校本科教学审核评估工作。
- 3) 审定自评报告、审定基本状态数据、审定专家组进校考察的准备方案等。
- 4) 督促、检查各部门、各教学单位的具体工作。

（二）评估办公室组成及工作职责

主任：何建新

副主任：陈敏

组 员：由教务处、党政办公室、发展规划处、组织人事处、宣传统战部、学生工作处、招生就业处、计划财务处、教师教学发展中心、高等教育研究所、科技处、国际交流合作处、资产管理处、校地合作处、信息中心、校团委、后勤管理处、图书馆及各教学单位确定，报评估办公室。

联络员：由教务处、党政办公室、发展规划处、组织人事处、宣传统战部、学生工作处、招生就业处、计划财务处、教师教学发展中心、高等教育研究所、科技处、国际交流合作处、资产管理处、校地合作处、信息中心、校团委、后勤管理处、图书馆、校科技教育基金会及各教学单位确定，报评估办公室。

工作职责：

- 1) 落实领导小组的各项决定，执行领导小组制定的方针、政策。
- 2) 制定学校审核评估工作计划，负责工作任务的统筹安排。
- 3) 负责审核评估日常工作的组织、协调、督促和检查。
- 4) 制定专家进校考查方案，统筹协调专家现场考查事宜。
- 5) 总体安排、统筹、监督五个专题工作组工作。

6) 进行评估工作宣传，制作审核评估视频、进行学校特色专题、水平评估以来取得的成绩专题、审核评估等系列专题报道。

7) 进行评估工作专项协调，审核评估期间专家组接待、会议安排、计算机维护、综合协调等工作。

(三) 专题工作组及工作职责

专题工作组分别为：综合组、报告组、材料组、数据组、专家组。

1、综合组

组长：陈敏

副组长：易平

工作职责：

- 1) 完成评估办公室交办的工作。
- 2) 定期组织召开专题工作例会，策划相关重大活动方案。
- 3) 定期组织相关部门及人员学习、举办交流讲座等活动。
- 4) 协调及统筹工作组之间、工作组与各部门、各教学单位的工作。

5) 建立审核评估专题网站，编写评估工作手册，汇编评估学习文件与材料。

2、报告组

组长：陈敏

工作职责：完成自评报告统稿与定稿，完成校长报告。

3、材料组

组长：何晋

工作职责：

- 1) 完成审核评估相关支撑材料的收集、整理、汇总。
- 2) 组织收集、整理、审核各专业自评报告。

4、数据组

组长：吴四九

工作职责：

1) 负责学校基本状态数据的采集、整理、汇总，完成学校状态数据库及数据报告。

2) 完成近两年学校质量报告的撰写。

5、专家组

组长：谢明元

工作职责：

1) 组织审阅自评报告、检查基本状态数据、抽查支撑材料，提出整改建设意见，保障筹备工作的质量。

2) 协助做好对外交流工作，掌握教育部、省教育厅及兄弟院校本科教学审核评估动态信息，把握评估动态。

(四) 学院评建工作组

各学院成立学院评建工作组，由学院院长担任组长，学院总支书记担任副组长，主管教学副院长、学院其他领导、教研室主任（副主任）、实验室主任（副主任）、学院教学办公室主任、辅导员、教学秘书等成员组成。

主要职责：

1) 贯彻落实学校评估任务；

2) 制订本学院评建工作方案及阶段工作计划、落实措施，及时检查评估任务落实情况；

3) 负责本学院教学基本建设、质量保障体系建设与运行、各教学环节规范与评估工作的开展，及时向学校评建办公室反馈各类评估信息；

4) 负责本学院教学档案及支撑材料的收集、整理及文字撰写工作，向学校提供所需资料；

5) 负责组织本学院教育教学研究与改革、学科专业建设特色与亮点培育与凝练工作；

- 6) 认真做好评建办公室交办的其他工作;
- 7) 负责本学院教学状态数据的采集、填写与上报。

八、工作进程

为保证评估工作有计划、按步骤进行,做到重点突出、任务明确、推进有序,高质量完成评估的各项工作,将评估工作分为七个阶段,各阶段的时间安排和主要任务如下:

第一阶段:动员和学习阶段(2015年6月~9月)

1.工作目标

组织学习审核评估相关文件,统一思想,提高认识,使全校师生员工进一步明确审核评估工作的意义与重要性,积极投入到教学和审核评估工作之中。

2.基本任务

学校工作:

1) 学校成立审核评估工作组织机构,正式启动审核评估工作,编制学校审核评估工作方案;

2) 学校召开评估动员会,组织学习教育部审核评估文件,解读审核评估工作实施办法、审核项目和审核要素的内涵;

3) 到已通过评估的院校进行考察、学习和调研,邀请校外专家来校作辅导报告;

4) 进行审核评估文件培训;

5) 布置第二阶段评估工作任务。

各部门、各院(部、中心)工作:

1) 成立院级评估工作领导小组;

2) 召开评估学习动员会,组织开展对审核评估实施办法和审核要素内涵的学习、研究、解读,提高认识、达成共识。

第二阶段:摸底和建设阶段(2015年10月~2016年1月)

1.工作目标

依据审核评估的审核项目、要素和要点，学校、学院、各相关单位梳理规章制度、基础数据和材料；总结 2007 年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以来本单位办学成绩、特色、存在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填报 2014-2015 学年度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形成审核评估自评报告提纲和支撑材料目录。按照审核评估的审核范围和引导性问题，扎实开展自查和自建工作。

2.基本任务

学校工作：

- 1) 编写评估工作学习手册，建立审核评估专题网站；
- 2) 学校按审核项目、要素、要点进行自查，发现自身缺项与弱点，查漏补缺，进行针对性建设；
- 3) 进行学校 2015 年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填报任务指标责任分解，组织有关部门和学院（部、中心）采集、整理、填报教学状态数据，查找数据存在问题，反馈相关部门开展专项建设工作情况；
- 4) 采购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填报系统，填报学校教学状态数据；
- 5) 撰写《2014-2015 学年度学校人才培养质量报告》；
- 6) 拟定学校评估自评报告撰写提纲；
- 7) 拟定学校评估支撑材料目录；
- 8) 召开评估工作会议，听取有关部门、各院（部、中心）自建工作进展情况汇报，交流评估工作经验，安排布置下一阶段重点工作；
- 9) 召开学校审核评估工作领导小组工作会议，听取各评估专项工作小组工作进展情况汇报，总结成绩和经验，明确差距和不足，提出整改建设思路；
- 10) 结合年度工作进展，布置下一阶段评估工作任务。

各部门、各院（部、中心）工作：

1) 各部门、各学院(部、中心)按审核项目、要素、要点进行自查,发现自身缺项与弱点,查漏补缺,进行针对性建设(具体自查自建工作见《成都信息工程大学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第二阶段“工作摸底和建设”任务分解表》中各院(部、中心)1-10)工作事项;

2) 各学院在自查自建基础上,撰写《2014-2015 学年度学院人才培养质量报告》;

3) 各学院按照学校通知要求,填报《2014-2015 学年度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及分析报告》;

4) 各职能部门为各学院(部、中心)提供基础数据和相应支撑。

第三阶段:自评和改进阶段(2016年2月~4月)

1.工作目标

在前期自查自建基础上,完成学校自评报告、支撑材料和状态数据库,形成完整的评估材料体系。

2.基本任务

学校工作:

- 1) 组织各部门、各院(部、中心)核实、补充材料和数据;
- 2) 组织各部门、各院(部、中心)梳理、准备支撑材料;
- 3) 完成学校支撑材料;
- 4) 完成学校自评报告第一稿。

各部门、各院(部、中心)工作:

- 1) 按照学校要求,梳理、准备与整理支撑材料;
- 2) 核定、完善教学基本状态数据。

第四阶段:预评估和整改阶段(2016年5月~7月)

1.工作目标

学校组成专家组,对学院和相关单位进行预评估。各单位根据预评估的意见和建议,加强存在问题的整改,对存在的差距进行针对性建设,进一步完善自评报告,充实各项材料,持续改进。

2.基本任务

学校工作：

- 1) 制定校内预评工作方案及接待方案；
- 2) 聘请校内外专家组成评估专家组，按照教育部评估专家组的工作程序，进行一次全面系统预评估；
- 3) 根据预评估反馈意见，制定校、院（部、中心）两级整改工作方案；
- 4) 根据预评专家组的意见和建议，完成自评报告第二稿，修改完善支撑材料；
- 5) 召开学校审核评估工作领导小组工作会议，讨论确定学校自评报告最终稿，总结前期工作；
- 6) 准备向评估专家组汇报材料等。

各部门、各院（部、中心）工作：

- 1) 接受专家组的预评估，配合并完成各项预评估工作；
- 2) 按照学校整改方案，对二级单位工作和支撑材料进行全面完善和补充；
- 3) 按学校要求，更新二级单位教学基本状态数据表。

第五阶段：迎接评估阶段(2016年8~9月)

1.工作目标

完成审核评估核心任务，确定评估汇报材料、专家组到校工作方案、接待方案及专家评估案头材料。

2.基本任务

- 1) 学校完成 2015-2016 学年高等教育学校（机构）统计报表、高校教学基本状态数据采集和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 2) 编制最新教学基本状态数据表，更新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
- 3) 撰写《2015-2016 学年度学校人才培养质量报告》；
- 4) 审定学校汇报材料；

5) 制定迎接专家组实地考察方案、接待方案及日程安排, 确定专家评估案头材料;

6) 学校评估领导小组全面检查评估工作;

7) 举行实地考察前管理组织能力的模拟检测。

第六阶段: 正式评估阶段(2016年10~12月)

1. 工作目标

以饱满的热情和良好的精神风貌接受审核评估, 确保我校本科教学审核评估工作顺利进行, 达到预期的目标。

2. 基本任务

1) 进一步完善迎评工作方案、接待方案, 落实两个方案的前期各项工作;

2) 协助专家组做好评估工作。

第七阶段: 整改提高阶段(2016年12月后)

1. 工作目标

根据审核评估专家组提出的评估意见, 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方案, 开展整改和提高工作。

2. 基本任务

1) 召开评估工作总结大会, 全面深入总结评估工作;

2) 根据专家组的反馈意见, 制定整改方案和措施, 并向教育厅报送(学校在专家组离校3个月内向上级部门提交整改方案);

3) 学校开展为期一年的整改工作, 撰写整改工作总结并上报, 接受上级部门的评估整改回访。

九、经费支持

学校分阶段对评建工作予以经费支持, 预算安排学校评建工作启动经费和审核评估网建设经费, 并根据工作进展进行经费支持。

十、工作要求

(一) 提高认识

审核评估是学校今年的重点工作。全体师生员工必须正确认识评估工作的意义和作用，树立主人翁意识、大局意识、责任意识，加强协作，互相支持，携手共进，认真做好每一阶段的工作。

(二) 加强学习

各单位应认真学习教育部审核评估相关文件，关注我校审核评估网，深入了解审核评估精神和内涵，立足实际做好各项工作。

(三) 明确分工

1) 各单位根据《成都信息工程大学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任务分解表》和《成都信息工程大学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数据库任务分解表》开展工作；

2) 每项任务按分级责任方式进行管理

一级责任单位职责：

- ①负责组织、研讨与落实一级指标相关工作；
- ②负责一级指标相关自评报告内容的总结、凝练与撰写；
- ③拟定一级指标相关支撑材料目录。

二级责任单位职责：

- ①负责组织、研讨与落实二级指标相关工作；
- ②撰写二级指标相关工作综述；
- ③准备相关支撑材料。

协助单位的职责为：

- ①完成协助单位分管的具体工作事项；
- ②撰写本单位评估相关工作的总结；
- ③准备本单位支撑材料。

3) 明确分工，团结协作，保质保量完成数据上报、自评报告、支撑材料、教学档案管理工作。

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是教育部对我校本科教学工作的一次全面检验，关系到高水平大学建设全局。全体师生员工要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全力以赴。通过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和本科教学水平，促进我校本科教学工作再上新台阶，为建设开放的特色鲜明的高水平信息工程大学夯实基础。